



頸椎受傷護理指導

1999.10 制定 2024.07 修訂

- 一、請依照醫護人員指示穿戴合適的頸圈,頸圈尺寸以能固定頸部不能上下 點頭、左右旋轉,鬆緊程度以可伸入1-2指狀態為宜,骨突處可墊紗布或 棉質小方巾,避免磨擦後造成皮膚破損。
- 二、在絕對臥床休息期間,床單應保持平整與清潔乾燥,每兩小時執行一次 圓滾木翻身(請參照如何正確協助臥床個案翻身擺位護理指導單張),協助 翻身時,頭頸肩應保持一直線勿任意轉動頸部以維持頸椎在正確的位置 上,請遵從醫囑採漸進式離床活動,以免造成二次傷害。
- 三、密切觀察呼吸情況,若有呼吸急促、呼吸困難;皮膚、指甲床、嘴唇發紫發黑時,請立即通知醫護人員。
- 四、多做有效的深呼吸及咳嗽運動(請參照深呼吸咳嗽運動護理指導單張),以 促進肺部痰液的排除;嚴禁抽菸,因會造成氣管與肺部分泌物增加引起 肺炎。
- 五、若有肢體麻木感、疼痛加劇或突然肢體無力,甚至無法移動肢體時,請 立即通知醫護人員。
- 六、請多吃蔬菜、水果等高纖維食物,若無特殊疾病限制,每天的飲水量需 2000 cc~3000 cc以上,以預防便秘;若感覺腹脹和解便困難,請通知醫 護人員。
- 七、臥床休息期間請做關節主動或被動運動(請參照被動運動日常生活須知單 張),以維持肢體正常活動度及肌肉力量,預防關節攣縮與血栓靜脈炎發 生。

$\widehat{\circ}$

八、出院後注意事項:

- (一)請依照醫師指示繼續穿戴合適頸圈。
- (二)出院後約3-6個月內應避免提重物及過度彎曲頸部。
- (三)請依醫護人員指示,按時服藥及返診。

出院後請依照醫師指示按時返診追蹤,若有問題請隨時提出,護理人員非常樂意爲您服務;出院後如有任何疑問,可利用馬偕紀念醫院健康諮詢專線:台北/淡水馬偕/兒醫(02)25713760,新竹馬偕/兒醫(03)5745098、台東馬偕(089)310150轉311。諮詢時間:週一至週五上午9:00~12:00,下午2:00~5:00。

祝您 平安健康